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6年1月29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16年2月4日下午15:30在新余高新区公司研发大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志昂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了所有议案，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经自查确认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扩大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包括公司股东李良彬先生和王晓申先生在内的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除公司股东外，还有符合中国

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等)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 2、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六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 3、 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38,355,392股(含本数),若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高管将不参与市场竞价过程,但接受市场询价结果,其认购价格与其他发行对象的认购价格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 4、 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包括公司股东李良彬先生和王晓申先生在内的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除公司股东外,还有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多个投资帐户持有股份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 5、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三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2016 年 2 月 5 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不低于 38.29 元/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核准批文后,由董事会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 6、 锁定期安排

公司股东李良彬先生和王晓申先生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 7、 上市地点

在锁定期满后,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 8、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46,862.80 万元(含发行费用), 发行数量不超过 38,355,392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向以下项目:

序号	股东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额(万元)
1	澳大利亚 RIM 股权增资项目	17,862.80	17,862.80
2	年产 1.25 亿支 18650 型大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50,000.00	50,000.00
3	年产 1.5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建设项目	39,000.00	39,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40,000.00	40,000.00
合计		146,862.80	146,862.80

募集资金原则上将按上述项目顺序投入。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 董事会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 可以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调整。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净额, 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 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 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

权的 100%。

#### 9、 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前的公司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 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预案》

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预案》。

临 2016-005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业股票预案刊登于同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通过《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业股票实施细则》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董事会已就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编制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0215 号《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 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之可行性分析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为确保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能够合理使用, 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之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之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长李良彬先生和副董事长王晓申先生担任 RIM 董事,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澳大利亚 RIM 股权增资项目暨全资子公司赣锋国际收购 RIM18.1%的股权事项, 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同时, 公司控股股东李良彬先生以现金出资 146,862,799.50 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 公司股东王晓申先生承诺以现金出资 73,431,399.75 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 具体认购数量根据认购金额除以最终确定的认购价格确定, 如遇不足一股的情况, 则应向上调整为整数, 认购人的认购金额相



应调整。前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临 2016-006 赣锋锂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澳大利亚 RIM 股权增资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于同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临 2016-007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李良彬先生签署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暨关联交易公告刊登于同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临 2016-008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王晓申先生签署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暨关联交易公告刊登于同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七、 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为规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董事会将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户专储、专款专用，并授权董事长组织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八、 审议通过《关于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李良彬先生签署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公司已与李良彬先生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

约定, 由公司向李良彬先生非公开发行股票, 并就公司向发行对象发行的股票数、发行价格、违约责任等内容进行了明确约定。

临 2016-007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李良彬先生签署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暨关联交易公告刊登于同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九、 审议通过《关于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与王晓申先生签署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公司已与王晓申先生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 约定, 由公司向王晓申先生非公开发行股票, 并就公司向发行对象发行的股票数、发行价格、违约责任等内容进行了明确约定。

临 2016-008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王晓申先生签署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暨关联交易公告刊登于同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2月5日

